

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 价公众参与说明



目录

1 概述	2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
2.1.1 公开内容.....	3 -
2.1.2 公开日期.....	4 -
2.2 公开方式.....	4 -
2.2.1 网络.....	4 -
2.3 公众意见情况.....	6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6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6 -
3.1.1 公示内容.....	6 -
3.1.2 公示时限.....	7 -
3.2 公示方式.....	7 -
3.2.1 网络.....	7 -
3.2.2 报纸.....	9 -
3.2.3 张贴.....	10 -
3.3 查阅情况.....	13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3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3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3 -
6 其他	13 -
7 诚信承诺	14 -
8 附件	15 -

1 概述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计划建设“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按照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工程建设之前，我公司于 2020 年 4 月委托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编制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

我公司按照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开展了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公众参与过程说明如下：

（1）委托书下达后 7 个工作日内，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在我公司网站发布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2）在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公示、张贴公告三种方式进行了信息公开：

①网络平台：2021 年 1 月 5 日，在我公司网站发布了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②报纸公告：2021 年 1 月 7 日和 1 月 8 日，分别在《西北信息报》上进行了 2 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③现场张贴公告：2021 年 1 月 9 日，我公司委托环评单位在工程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所在的村子张贴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众参与实施时间节点见表 1 所示。

表 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过程一览表

时间	工作内容	公开方式	公示载体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			
2020 年 4 月 30 日	委托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首次信息公开			
2020 年 5 月 6 日	发布信息公告	网络平台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网站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信息公开			
2021 年 1 月 5 日-2021 年 1 月 18 日	发布信息公告，公开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网络平台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网站
2021 年 1 月 7 日-2021 年 1 月 20 日 2021 年 1 月 8 日-2021 年 1 月 21 日		报纸	西北信息报
2021 年 1 月 9 日-2021 年 1 月 22 日		张贴公告	工程敏感目标所在村子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此次公示主要说明建设项目的的基本情况、地理位置、环评单位信息、建设单位信息、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公众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2.1.1 公开内容

2.1.1.1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

(2) 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①新建榆林南 330kV 变电站；②榆横 750kV 变电站扩建榆林南 330kV 间隔工程；③新建榆横 750kV 变电站-榆林南 330kV 输电线路工程。工程途经陕西省榆林市榆阳区、横山区。

2.1.1.2 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地 址：西安市柿园路 218 号
邮 编：710048	联 系 人：张工
电 话：029-81002127	电子信箱：173065653@qq.com

2.1.1.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国网（西安）环保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航天中路 669 号	邮 编：710100
联 系 人：鱼工	电话：029-89698950
电子信箱：gwhuanbao@vip.163.com	

2.1.1.4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可登陆以下网站或本公告附件下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表，也可以通过打电话、发邮件等形式索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表。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2.1.1.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工程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或建议，可通过信函或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提交公众意见表，并留下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及时反馈。

2.1.2 公开日期

我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6 日在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官方网站进行了首次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2.2.1.1 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网络公开选择我公司官方网站（即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官网），选择该网站有利于工程沿线民众、单位更加了解我公司及本项目，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九条“建议采用建设单位网站公示”。

2.2.1.2 网络公示时间

2020 年 5 月 6 日

2.2.1.3 网络公示网址

http://www.sn.sgcc.com.cn/html/main/col7/2020-05/06/20200506161839640624998_1.html

2.2.1.4 网络公示截图

网络公示截图见下图 1。



图 1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的网络公告（一次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公告期间，我公司及环评单位均未接收到有关“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保方面的意见及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1.1 公示内容

我公司计划建设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为保障公众环境保护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现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全文网络链接：<http://www.sn.sgcc.com.cn/>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通过邮寄或现场查阅纸质报告。

单位名称：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029-89698950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航天中路 669 号 邮编：710100

邮箱：173065653@qq.com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单位、当地政府和组织对本工程建设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或建议。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若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保措施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可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等形式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公告发布日期起 10 个工作日内。

附件 1：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

附件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3.1.2 公示时限

- (1) 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站公示时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 (2) 报纸公示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 (3) 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时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3.2.1.1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发布于我公司官网（即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官网），选择该网站有利于工程周围民众、单位更加了解我公司及本项目，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建议采用建设单位网站公示”。

3.2.1.2 网络公示时间

2021 年 1 月 5 日

3.2.1.3 网址及截图

网址：

http://www.sn.sgcc.com.cn/html/main/col7/2021-01/05/20210105092455815973711_1.html

截图：



图2 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的网络公告（二次公示）

3.2.2 报纸

3.2.2.1 载体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2021年1月7日、2021年1月8日，分别在《西北信息报》上进行了2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榆林南330kV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发布于西北信息报。西北信息报立足西北，面向全国，辐射面广，有利于工程信息更好的被广大群众了解。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11条“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

3.2.2.2 报纸名称

西北信息报

3.2.2.3 日期及照片



2021年1月7日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照片



2021年1月8日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告照片
 图3 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公告照片

3.2.3 张贴

3.2.2.1 张贴区域选取的符合性分析

2021年1月9日~2021年1月22日，我公司委托环评单位在工程电磁和声环境敏感目标所在的村子张贴了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本次现场张贴公告选取处于本工程评价范围内的坝桥村、席家湾及白界村张贴，均为本工程环境保护目标所在村，现场张贴公告有利于公众知情，提出相关意见。因此选取以上村落张贴公示公告是合适的。

3.2.2.2 张贴时间

2021年1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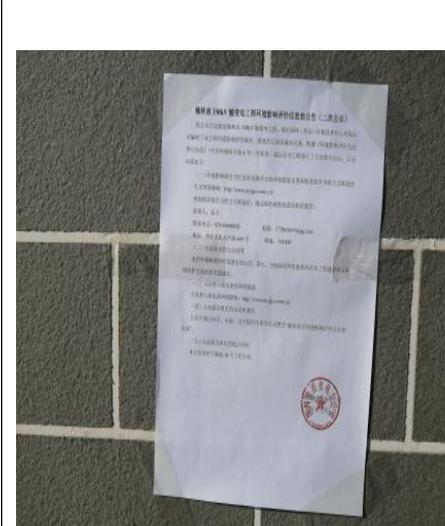
3.2.2.3 张贴地点及照片



坝桥村庞某家



坝桥村石某家



席家湾李某家



白界村住户

图 4 张贴公告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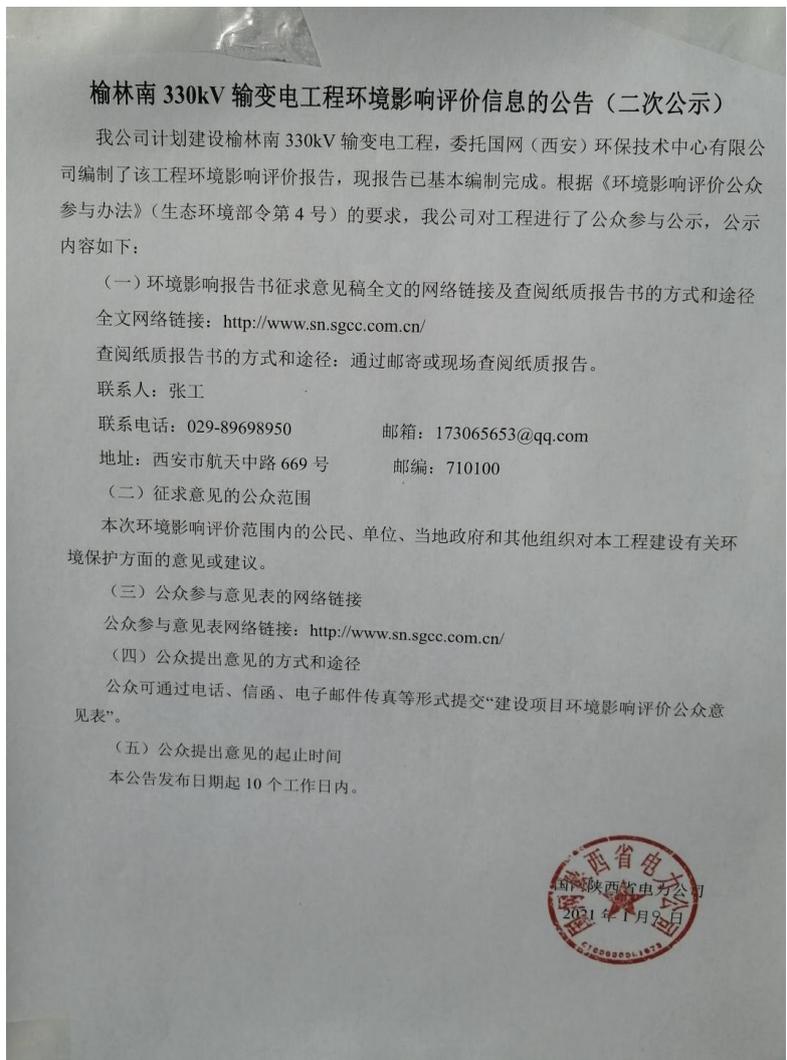


图 5 现场张贴本工程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的具体内容

3.3 查阅情况

本工程纸质报告查询场所设置在我公司及环评单位。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工程在现场张贴公告期间，未收到居民现场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工程不涉及。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工程在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有公众联系我公司或环评单位查阅本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未接收到有关民众、单位等对本工程建设及环保措施方面的意见或建议。

6 其他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在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示各个环节均留有备案，可供查询。

7 诚信承诺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承诺，本次提交的《榆林南 33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1 月 25 日



8 附件

无。